



行业要闻

关于学会

主要职能

专题平台

重要活动

(../././zhzyyxh/hangyeyaowen/hangyeyaowen.shtml)

所在位置：首页

**中华中医药学会继续教育分会2017年学术年会通知（第二轮）** [\(../././zhzyyxh/index.shtml\)>通知公告](#)

发布时间：2017-09-28

[\(../././zhzyyxh/tzgg/lanmutzgg.shtml\)](#)

中会学术〔2017〕210号

**中华中医药学会继续教育分会2017年学术年会通知  
（第二轮）**

各相关专家：

为进一步促进继续教育创新发展，由中华中医药学会主办，中华中医药学会继续教育分会、山东省中医药学会、山东中医药大学承办的“中华中医药学会继续教育分会2017年学术年会”拟定于2017年11月17-19日在山东省济南市召开。

会议主题为“大数据与医学教育改革”。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

11月17日全天报到；18日召开学术会议；19日上午继续教育观摩。

二、会议地点

银座泉城大酒店（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南门大街2号）。

三、会议内容

邀请中医药继续教育领域的专家学者围绕“医院继续教育工作经验”、“继续教育大数据利用”等内容进行专题研讨。

四、会议征文

（一）征文内容

1. 中医药继续教育管理现状与发展的研究；
2. 中医药人才培养的方法、规律研究与实践；
3. 中医药传承培养模式的研究与实践；
4. 中医药继续教育管理模式创新的研究与发展；
5. 关于互联网大数据资源对中医药继续教育影响的研究与实践；
6. 远程中医药继续教育的现状与发展对策；
7. 基层中医药继续教育工作的研究与实践；
8. 其他领域的继续教育经验对中医药继续教育的启发与实践研究；

9. 其他与中医药继续教育或传承有关的研究与实践。

（二）征文要求

1. 论文内容真实，观点明确，论点突出，文字准确，语言精练，篇幅3000字以内，摘要500字以内，关键字2-5个；

2. 为方便论文集整理工作，请以word软件编辑，标题为黑体三号，正文为宋体小四号字，1.5倍行距；

3. 来稿请标明作者简介，包括姓名、性别、出生年月、单位名称、职务职称、研究方向、联系方式、通讯地址、邮编；

4. 论文如有科研项目支持、基金资助等，请注明。

（三）投稿方式

稿件以附件形式发送至：jxjybangongshi@163.com，邮件主题注明“继续教育征文”字样。

（四）截稿日期：2017年10月30日。

五、会议费用

会议费800元/人，在读学生凭学生证400元/人。食宿统一安排，住宿费、交通费自理。

本次会议注册费提供定额发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有关税收征收管理事项的公告》（2016年第23号公告）明确规定：营改增纳税人可以使用定额发票）。

六、联系方式

王宁13688611029 山东中医药大学

刘欣15210010184 北京中医在线教育中心

王真15010222205 北京中医药学会

附件：中华中医药学会继续教育分会2017年学术年会参会回执.docx

(f5088ca5cadd49b0a24bdc4e90f19400/files/0a1ba085459c4079b855845538e22e5f.docx)

(f5088ca5cadd49b0a24bdc4e90f19400/files/0a1ba085459c4079b855845538e22e5f.docx)

中华中医药学会

2017年9月27日

相关链接

请选择

请先选择机构类型

GO

查看全部导航



电话：010-84257895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樱花园东街甲4号

联系我们 技术支持 问题反馈 加入收藏 网站地图

中华中医药学会 京ICP 备08009654号 京公网安备110105001699号

Copyright © 2007 - 2891